

起 诉 状

(公民提起民事、行政诉讼用)

原告

宁波市镇海九弟新媒体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平海路 1188 号

法定代表人：马宪春 职务：董事长

住所地：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宁大花园 1 号 601

电话：13958201172

Email: nbjdxm@163.com

被告

Accor SA

Address: **Accor**
82 rue Henri Farman
CS 20077
92445 Issy-Les-
Moulineaux
France

Telephone: + 33 (0) 1 44 70 07 04

Fax: + 33 (0) 1 40 06 99 64

E-mail: contact@dreyfus.fr

阿克萨

地址: **阿克**
亨利法曼街 82 号
合同 20077
伊西莱穆利欧 92445
法国

电话: + 33 (0) 1 44 70 07 04

传真: + 33 (0) 1 40 06 99 64

E-mail: contact@dreyfus.fr

诉讼请求

请求法院对“行政专家组裁决 Accor SA 诉 Ma Xian Chun, 马宪春, 案件编号: D2018-0297”域名侵权案重新审理, 依法判定侵权不成立。

事实与理由

争议域名：

novotel.top,
novotel.vip,
novotel.fun,
novotel.store,
novotel.work,
novotel.link,

都是新通用顶级域（new generic Top Level Domains, New gTLD）。

一、关于裁决书（Decision D2018-0297，附件 16）

1、基本事实不清：

1.1 没有证据表明 novotel 在中国具有有效的注册商标。

原投诉人 Accor SA 称其在中国有 novotel 的注册商标。但是始终没有提供下图所示的商标注册证，并带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的公章的文件。



没有证据表明，novotel 在中国通讯领域是驰名商标。

1.2 中国顶级域名 Novotel.cn 也没有正常启用，而是跳到了这里

<https://www.accorhotels.com/zh/china/index.shtml>



网站图中可以看到，针对中国宣传的网页，novotel 并没有在页面上出现，说明 novotel 在中国不是标识，没有价值，没必要展现，没有表现出商标特征。在国际网站英文版则有 novotel 巨大标识（见 14 页）。因此，严重怀疑其在中国有没有合法的商标权。

其页面底部的标注，也没有任何 novotel 商标信息。



同时，优惠促销条件通常更复杂以及适用的产品优惠情况和限制，通常更复杂和更具限制性。请仔细阅读所有条款。请留意网站内容，这些链接并不包含优惠，可能包含误导性，也可能包含误导性。如果您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我们。
 (*) 营业时间：周一至周五早上十点至晚上十点，北京时区；周六至周日早上十点至晚上十点/北京时区。北京时区/当地时间 (only for Accor Hotels hotels)

时间还停留在 2016，备案号上没有超链接到中国国家域名备案查询系统。



这不符合中国对备案网站的要求。

综上，完全有理由怀疑，Accor SA 在中国有没有 novotel 合法有效的商标，并且是驰名商标更值得怀疑。

1.3 TMCH 全球商标信息交换库 (Trademark Clearing House, 简称 TMCH)

TMCH 是 ICANN 针对**新通用顶级域名**项目推出的**全新商标保护措施**。旨在纠纷发生前就开始保护商标权并为权利人提供良好的信息渠道，实时掌握自己的商标在网络空间的保护情况。

商标通知服务 作为 TMCH 商标权利保护措施之一，注册局将在**开放注册期**开始的第 0-90 天为域名注册者提供商标通知服务。

“商标通知服务”的目的是为了给潜在的域名注册者清晰告知相关名称的商标持有人权利范围。

当域名注册者在注册域名时，如果其欲注册域名与 TMCH 中登记认证的商标记录一致，域名注册者将会接收到 TMCH “商标通知”。域名注册者只有在阅读并接受“商标通知”后才能完成域名注册。同时，在接收到“商标通知”的域名完成注册后，商标持有人也将收到 TMCH “商标通知”。(附件 13)

九弟新媒在注册 novotel.top 等域名时，没有收到全球商标信息交换库 TMCH 的商标提醒，因此有理由怀疑 novotel 不在全球商标信息交换库中，或者超出了保护期限。

裁决是无效的。

2、歪曲清楚的事实：

2.1 裁决书 4 基本事实 4.2 中表述“被投诉人是位于中国的个人。”

事实是被投诉人是位于中国的企业。争议域名的 ICANN “顶级域名国际证书” 清楚地显示

“域名 **novotel.top** 已由 **宁波市镇海九弟新媒体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并已在国际顶级域名数据库中记录。”

（附件 2），并且由九弟新媒作为证据提交到了仲裁中心（附件 2，答辩书附件 2），同时提交的还有企业营业执照（附件 1，答辩书附件 1）。另外，这个信息在域名的 whois 中很容易查到：所有者 Ning Bo Shi Zhen Hai Jiu Di Xin Mei Ti She Ji You Xian Gong Si （附件 10）。

2.2 那么，行政专家为什么说“被投诉人是位于中国的个人”呢？这里暗藏着明显的偏袒与不公，陷被投诉人于不利地位。

专家称“本案中，被投诉人主张争议域名中的“novotel”由“novo”和“tel”组成，其整体含义是“新通讯”，即“新媒体通讯”的缩写。专家组认为这主张**难以令人信服**。”难以相信，结论就是不信，以此做出裁决，恐怕会是错误的推论。

信不信由你，反正我信了。

请看关于 **novotel** 含义解释

按照中国的习俗，孩子名字随意起，父母说了算，不能你不理解就不叫，就改名。域名也是一样。文化不同，理解不同，这也很正常，但我要尽量再解释一下：

（1）先看一个合成词：**scitech**，在中国，它的含义是科技，打开网址 <http://scitech.people.com.cn/> 就见到



这是中国的。

另一个外国网站 <https://www.scitech.com/> 是 IT 行业的科技公司。

<https://www.scitech.com/>



这是世界的。

由此可见，这个词 scitech 作为域名，含义是 sci + tech = science + technology = 科学 + 技术 = 科学技术 = 科技。

你专家可以不理解，但并不妨碍别人家使用。

（2）另一个单词 **novobiocin**，网上百度可以查到，词典上也有，含义是新生霉素。分开是 novo + biocin, novo = “新”的含义充分体现。

(3) 用 novo 开头做域名的 novocure: <https://www.novocure.com/about-us/>

“Novocure sought to develop a **new** way to treat solid tumor cancers.”

(NovoCure, 新治疗公司, 探索治疗实体瘤的**新**途径, 该公司 2018 年 2 月 22 日, 获得了一项 1.5 亿美元的融资) 域名 novo-明确地表达出了 “novo = new = 新” 的含义。

(4) tel 是 telephone, television 等的简写, 更重要的是, .tel 还是一个域名后缀, 是全球第四大商业顶级域名, 含义是代表所有通讯。

访问 <https://baike.baidu.com/item/.tel/2286014?fr=aladdin> 便知。

tel 如果用在域名前缀上会价值巨增, 因为域名后缀做域名前缀是非常有创意的组合。 .tel 还有一个亮点是 “域名不对商标进行保护, 先到先得, 不支持商标域名仲裁。”

用 tel 结尾做域名的案例 allytel: <http://www.allytel.com/> 北京强讯科技有限公司……呼叫中心系统提供商……通信办公自动化……。域名-tel 体现了企业网站的通讯属性 (附件 14)。

(5) 通过上面简单案例分析, 是不是很自然就可以得出 novotel = novo + tel = 新 + 通讯 = 新通讯, 新通讯是新媒体通讯的简称, 属于九弟新媒体设计有限公司的业务范畴, 是不是很合理呢? 因为凡是和新媒体相关的, 九弟新媒都可能会研发, 虽然现在是在初创公司, 但谁也不知道几年以后企业能发展多大!

如果是个人持有 novotel 域名, 就算解释合理, 令人信服, 又怎样能证明合理持有呢? 可见专家陷阱挖的很深啊。

2.3 至于 “被投诉人称争议域名未来用于新媒体通讯、软件及硬件设计等领域。但是被投诉人并没有提供实质性的证据。” 这种要求未免太过分, 公司的业务与发展没有必要提前对外公开, 况且九弟新媒又不是上市公司。

2.4 “被投诉人声称注册了一家中国公司, 但没有提供进一步的信息。” 营业执照就是最有力的证据, 已经在答辩中提供 (附件 1, 答辩附件 1)。为什么视而不见呢? 这和前面的叙述 “被投诉人是位于中国的个人” 一脉相承。都是有意歪曲事实, 置被投诉人于不利境地。

2.5 “被投诉人并没有提供其他业务的材料及将被对争议域名用于善意的主题服务信息。” 争议域名网站没有发布对 Accor SA 恶意侵权信息既是善意。难道还要新通讯网站给 Accor SA 酒店做广告?

2.6 不知是粗心大意还是故意歪曲事实:

裁决书 5B “被投诉人声称争议域名为被投诉人初创公司名称的简称”。

答辩书中从来没有这样叙述, 公司简称是九弟新媒, 9dxm (或 9dnm)。Novotel (新通讯, 新媒体通讯的简称) 是公司待开展的项目。九弟新媒虽是初创公司, 但业务范围广泛, 发展前景无限, 为将来准备域名这是所有优秀公司都该做的事情, 因为域名是无形资产, 知识产权。裁决专家如此粗糙不负责任, 或者是有意歪曲 novotel 的设计含义, 把其解释为公司简称, 制造混乱, 使不明真相的群众只看仲裁书就会认为九弟新媒无理取闹。这怎么可能公平公正?

因此, 裁决是无效的。

3、裁决量刑过度：

裁决结论正确与否姑且不论，就裁决结论本身也有不当之处。

在裁决书 5A “投诉人要求被投诉人**转让**争议域名。” 在裁决书 7 专家的裁决是“裁定将争议域名……**转移**给投诉人。”

“转让”和“转移”是两个不同程度的概念。

“转让”的中文含义是“把自己的东西或应享的权利让给别人”，持有人是有权利的，是有条件的让予，一般是指有偿让予。转让可以在让出中获得利益补偿。

详细解释请看百度 <https://baike.baidu.com/item/%E8%BD%AC%E8%AE%A9/4294706?fr=aladdin>

“转移”的中文含义是“将某物移动到某地”，没有附加含义和条件。

详细解释请看百度 <https://baike.baidu.com/item/%E8%BD%AC%E7%A7%BB/10973370>

由此看来专家裁决超出了投诉人的请求，即便是裁决正确，也是加重了量刑，有失公允。

裁决是无效的。

4、程序时间隐藏陷阱，肆意践踏“规则”：

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UDRP）之规则（由 ICANN 于 1999 年 10 月 24 日通过）

第 6、专家组的指定及裁决期限

(b) ……争议解决机构将在收到被投诉人答辩或答辩期限届满后 5 日内从其专家名册中指定一名独任专家。本案答辩期 4 月 2 日届满，4 月 7 日应指定专家。裁决书 3 称“2018 年 4 月 18 日，中心指定 Deanna Wong Wai Man 为独任专家审理本案”。

延误了 2 倍时间 11 天！

(f) 专家组一经指定，争议解决机构应将指定的专家及如无特殊情况专家组应将有关投诉的裁决提交争议解决机构的日期通知双方当事人。

被投诉人九弟新媒没有收到相关通知。

第 15、专家组裁决 (b) 如无特殊情形，专家组应在根据第 6 条被指定后 14 日内将有关投诉之裁决提交争议解决机构。

如果按 4 月 18 日指定顺延，则 5 月 2 日的裁定是合理的边缘。

第 16、裁决送达当事人 (a) 争议解决机构应在收到专家组提交的裁决后 3 个历日内将裁决书全文发送各方当事人、有关注册商及 ICANN. 有关注册商应立即将根据《政策》之规定执行裁决的日期告知各方当事人、争议解决机构和 ICANN. 被投诉人九弟新媒 5 月 12 日收到裁决通知（附件 11）。

超期 3 倍时间 9 天还多 1 天！（裁决书落款时间是 2018 年 5 月 2 日）。这十天的时间差，是为什么？是不是裁决延误了而把时间标注提前到 5 月 2 日？还是中心工作失误履职推迟 10 天通知？

如此耽搁二十多天，这样不遵守时间规则，哪里来的公平公正？

裁决是无效的。

5、行政程序语言的问题，也是时间问题：

裁决书 3 称“被投诉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就行政程序语言作出任何评论”。

裁决书 3 案件程序表述“2018 年 3 月 5 日，注册机构通过电子邮件发出确认答覆。注册机构确认被投诉人是争议域名的注册人，并提供其详细联系办法。”也就是说，在此之后发给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信件才是有效的。

“2018 年 2 月 21 日，中心使用中文和英文向当事人双方发送有关行政程序语言的电子邮件。2018 年 2 月 26 日，投诉人确认请求将英文作为行政程序语言。被投诉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就行政程序语言作出任何评论。”此段表述结论不当。因为被投诉人此时没有收到任何行政语言邮件，因此不能评论，不能提出程序语言请求。

“2018 年 3 月 7 日，中心使用中文和英文向当事人双方针对**新增争议域名**发送有关行政程序语言的电子邮件，被投诉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就行政程序语言作出任何评论，”

3 月 7 日中心发出的邮件是这样说的“被投诉人应该在 2018 年 3 月 12 日截止前向本中心提交其评论。”被投诉人由于其他原因没有及时看到邮件，于 3 月 14 日回复了行政语言邮件，要求使用中文（附件 12）。被投诉人推测，在这段时间（3.7-3.12）投诉人也没有就行政程序语言作出任何评论。所以，应该默认使用规则规定的语言——中文。

晚了 2 天，仅仅 2 天，就没有被采纳。所以被投诉人用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翻译阅读投诉人的大量英文资料。

同样是时间界线，为什么要求被投诉人这么严苛，失误就受到惩罚——阅读英文资料；而“规则”的时间规定，“中心”并不严格遵守，这是明显的不公，是对规则的肆意践踏，要追究责任。在此，被投诉人的弱势地位体现的淋漓尽致。

因此裁决是无效的。

6、关于裁决中对三要素的评判，有失偏颇。

裁决书 6.3. 根据政策第 4(a) 条的规定，投诉人需要向专家组同时证明以下三项胜诉因素：

- (i) 争议域名与投诉人享有权利的商标相同或混淆性相似；及
- (ii) 被投诉人对争议域名不享有合法利益或权利；及
- (iii) 被投诉人对争议域名的注册和使用恶意。

被投诉人观点是这样的：

6.1 相同或混淆性相似

商标 novotel 的保护领域是酒店，裁决书 4.1 提到“投诉人是一家法国公司，专门从事酒店业务。”这就是说，没有酒店业务之外的非酒店业务。在其它领域没有商标保护。因为商标除地域性以外，还强调分类，这样更有利于识别。投诉人申请书中也提到 novotel 商标的领域是商标分类 43.

九弟新媒注册域名 novotel.top 等应用领域是通讯，属于商标分类 38.

九弟新媒或其他个人或组织有权利在商标分类其他领域注册 novotel 商标。

就算目前没有注册 novotel 商标，但不能推断出将来不注册 novotel 商标，即使没有商标，也不妨碍使用域名 novotel，因为在中国，域名和商标是两种不同的无形资

产，分属两种知识产权类别，并不是对等关系和上下级关系，但都受法律保护。域名属于“其它权益性无形资产”，和商标同等级别。无形资产分类表：中国国家税务总局

销售无形资产	■ 技术	专利技术	6%	
		非专利技术		
	■ 其他权益性无形资产	基础设施资产经营权		6%
		公共事业特许权		
		配额		
		经营权(包括特许经营权、连锁经营权、其他经营权)		
		经销权		
		分销权		
		代理权		
		会员权		
		席位权		
		网络游戏虚拟道具		
		域名		域名
		名称权		
		肖像权		
		冠名权		
		转会费		

<http://www.chinatax.gov.cn/n810351/n2038842/c2699403/content.html>

（中国国家税务总局官方网站）。

因此，不能说注册了商标，域名就是你的；反过来也一样，不能说你注册了域名，商标就是你的。要分别保护。

原投诉人说有 novotel 注册商标，但其并不能垄断所有 novotel 域名。事实上还有数十个 novotel 新顶级域名没有被注册（附件 9）。

并且，没有证据表明，novotel 在有中国有注册商标，没有证据表明 novotel 在中国是驰名商标（见上文 1、基本事实不清），没有证据表明 novotel 在中国通讯领域驰名。

novotel 域名和商标一样，可以分别应用在很多不同领域，不同领域不会混淆、误认。九弟新媒有权利在商标分类 38 通讯领域注册 novotel（新通讯）商标，也可以选择注册。九弟新媒可以在任何领域使用 novotel 域名，只要不损害 novotel 在酒店领域的商标权利。因此，novotel 虽然只是一段字母组合，但是，用在不同领域就有不同含义，不会造成混淆，因为人有人言，兽有兽语。

裁决书忽略这些基本事实。

6.2 权利或合法权益

“专家组认为投诉人已提供了证据证明被投诉人对争议域名不享有权利或合法权益，将反驳该推定的责任转移到了被投诉人。”

被投诉人对争议域名有没有合法权利，并不是投诉人赋予的。投诉人没有赋予，并不能推断被投诉人没有。

域名，是无形资产的一种，和商标一样，只要通过合法途径获得，就应该受到法律保护。

这里以 .top 为例，说明九弟新媒 novotel.top 域名的注册过程，

.top 官网 <http://www.nic.top/cn/history.asp> 显示（附件 13）



2014. 10. 15 .top 进入日升期

2014. 11. 18 .top 开放注册

日升期注册申请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日升期合法商标权利持有人(或其商标代理)需提交有效的签名商标数据包（简称 SMD，由 **TMCH** 颁发）并且该签名商标数据包经过 **ICANN** 规定的验证流程验证包内信息与申请域名验证相一致；（附件 13）

在这期间，Accor SA 没有注册，这是为什么呢？

日升期结束后，进入**静默期**，符合条件的注册申请将会由“.TOP”注册局予以分配。如果在日升期内收到同一个域名的多个申请，遵循“先申请先得”的原则，将由注册局评估后，确定域名归属并分配具体域名。

开放注册期是指在 TLD（顶级域是域名中“.”右面的部分）的日升期及静默期后，任何一个符合 TLD 注册条件要求的注册人都可公开注册域名的时期。开放注册期的域名注册者必须遵从所有注册局政策（包括字符串政策）**以及 ICANN** 根据注册局协议和注册商认证协议中规定的要求。

开放注册期的域名注册按照“**先注先得**”原则分配。（附件 13）

在这期间，Accor SA 也没有注册，这又是为什么呢？

时隔近三年，九弟新媒根据未来新媒体通讯业务发展需要，自行设计了域名 novotel（新通讯）。


九弟新媒是“宁波市镇海九弟新媒体设计有限公司”的简称，其工商营业执照业务范围包括“个人与组织的网站、名称、域名、标识的设计，图文、影像、动漫的设计，工业产品设计，环境设计”（附件1）。设计注册 novotel 域名，是看中了它的含义“新通讯”，即新媒体通讯，这是很有前途的项目，符合公司的新媒体设计范畴，可以实现本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注册此域名是提前进行域名储备，提前储备域名是很多聪明公司的通常做法，注册域名和注册商标一样，都要提前布局，未雨绸缪。九弟新媒虽是小的初创公司，但是谁也不能否定其未来的发展壮大。因此，2017年9月28日，九弟新媒向注册商阿里云申请注册 novotel.top 域名，注册过程实名认证，完全符合注册规则，没有收到 TMCH 商标通知提醒，注册成功，九弟新媒合法获得该域名。“ICANN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第一条明确表述“本证书表明证书上列出的组织或个人是列出的域名的合法注册人”，证明了域名来源的合法性（附件2）。

novotel.vip 等域名也与 .top 情况类似。

现在凭空来了一个投诉人，要抢夺该域名，明显是不合理的。

原投诉人在日升期没有进行注册，是自己对商标权利的放弃（如果有商标的话）。两年多以后九弟新媒注册时没有收到 TMCH 提醒，说明注册商已经不对此商标进行保护，或者 TMCH 数据库中根本没有此商标。

如果有 TMCH 提示，是这个样子的

 域名注册失败，有可能该域名为商标域名（TMCH），您可以通过点击 [商标域名专用通道](#) 尝试重新注册。

九弟新媒注册 novotel 时，没有出现这个提示。

综上，九弟新媒持有 novotel.top 等域名合法。

6.3 恶意注册和使用域名

上文已经论述九弟新媒合法注册 novotel，现在再说一下没有恶意。

九弟新媒不知 novotel 是驰名商标。裁决书 6.3 裁决 C “NOVOTEL 商标在相关行业及地域，包括在中国，享有极高的知名度。……专家组认定被投诉人注册争议域名时，知道或应当知道 NOVOTEL 商标。”这是投诉人一厢情愿，一个人专家个人认定，如此强势的推断，靠谱吗？也可能被投诉人很少住酒店孤陋寡闻，也可能 novotel 酒店宣传不够，被投诉人在注册 novotel 域名时对 novotel 酒店一无所知，如果不是仲裁，恐怕永远不会知道！争议过程中也没有证据表明 novotel 在中国有极高知名度。

没有因为所谓“网站的混淆，误导网络用户访问其网站”效果。

novotel.top 等域名没有因为所谓 novotel 酒店的知名而获得大量访问点击。其实，

www.novotel.top 这六个域名每个域名的日点击量几乎为零！个别点击也是九弟新媒和 Accor SA 偶尔查询造成的（附件 15）。也就是说，这几个域名没有因为 novotel 酒店的存在而获得任何益处！如果将来，访问量增大，那将是九弟新媒宣传的功劳，和 novotel 酒店无关。

九弟新媒没有“要约高价出售、出租或者以其他方式转让该域名获取不正当利益”，这些域名本身没有访问点击量，这些域名现在根本带不来利益。所以获取不正当利益根本不存在。

“注册域名后自己并不使用也未准备使用，而有意阻止权利人注册该域名”，这个问题也不存在。因为注册 novotel 就是为了九弟新媒的新通讯项目，所以是使用的，并且已经建站，可以访问，并在网页明显位置明确表示与 novotel 酒店无关。不能、没必要、也不可能阻止得了“权利人”注册 novotel 域名，因为 Accor SA 自己有很多 novotel 域名，包括 .com, .net, .org, .mobi, .info, .cn 等主流域名，这些域名他都没有用来建站，只用来跳转到其他网站，可见其不缺域名，这是在糟蹋域名，影响别人注册使用；更有甚者，注册的 novotel.xyz, novotel.shop 等根本没有解析，占着茅坑不拉屎。另外还有数十个 novotel 的新顶级域名无人注册（附件 9），在九弟新媒注册这六个争议域名之前 Accor SA 也有机会注册，Accor SA 自己为什么不提前注册相应域名？？？偏要通过仲裁取得，这种做法没有给出合理解释。所以，不是别人阻止其注册，而是其别有用心等待仲裁！进行反向域名侵夺。

所以，九弟新媒注册此六个争议域名根本谈不上恶意注册和使用。

二、反向域名侵夺（Reverse Domain Name Hijacking）事实与理由

反向域名侵夺是 ICANN 于 1999 年制定的《统一域名争议解决办法实施规则》中首次正式使用的概念，指的是“恶意利用”ICANN 的域名争议解决办法，意在剥夺域名持有人所持有的注册域名的做法。CNNIC 于 2000 年 11 月 1 日颁布的《中文域名争议解决办法》亦有相同规定，第十条：商标权人恶意利用中文域名争议解决程序，意在剥夺正当的域名持有人所持有的域名的情形属于“反向域名侵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被争议域名的注册及使用没有恶意，也没有给注册商标或其权利人带来不利影响，或者这种影响属于正常商业竞争的；

（二）投诉人在被投诉的域名注册之前已经注册了完全不同的其他域名，又未提供足以使争议解决机构确信的证据，证明其当初未注册该域名有适当理由的；

（三）被争议域名注册时，请求保护的商标尚未在中国注册，也没有被有关机构认定为驰名商标的。

7.1 时间与事件简述

（第一回合）

2014年10月15日 .top 日升期 Accor SA 没有在先注册上述争议域名，并且没有恰当理由。

2014年11月18日 .top 开放注册期后，Accor SA 没有在先注册上述争议域名，并且没有恰当理由。

2017年9月28日，九弟新媒因为未来扩展新媒体通讯业务领域需要，注册了 novotel.top 和 novotel.vip 域名使用（附件2），“novotel”含义是新通讯，即新媒体通讯简称。

2018年2月11日九弟新媒收到阿里云 email 通知，因仲裁锁定 novotel.top 和 novotel.vip 两个域名（附件3）。

（第二回合）

2018年2月11日，九弟新媒收到阿里云 email 通知后，因为域名遇到风险，需要加大域名保护力度，随即又注册 novotel.link, novotel.store, novotel.work, novotel.fun 等四个域名使用（附件4）。

2018年2月28日，投诉人 Accor SA 的投诉书修正本中便增加了这四个域名（裁决书3.案件程序“本中心于2018年2月28日收到由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修正本。投诉书修正本对若干域名撤回投诉，同时新增对若干域名的投诉。”、“……新增争议域名……”）（附件16裁决书）

（第三回合）

2018年4月6日，仲裁过程中，九弟新媒又注册 novotel.online 域名（附件5）

2018年4月25日，九弟新媒收到了 Accor SA 代理人 Dreyfus & associés 的英文信件，似乎是关于 novotel.online 的律师函，看不太懂；（附件6）

2018年4月29日，九弟新媒如此回复“你是想买这个域名吗？10元可以考虑给你。”（附件7）

至今，2018年5月18日，没有收到 Accor SA 回复。

7.2 普通常识分析

第一回合，如果说 Accor SA 不懂无形资产、知识产权保护，不懂新顶级域名，自己不注册，别人注册了你和人家抢，那么不怪你。

可事实并非如此。

公开资料显示：新顶级域名 novotel.xyz, novotel.shop 均在 Accor SA 名下，注册时间分别是 2015 年 8 月 20 日和 2017 年 9 月 19 日（附件 8）。都早于九弟新媒注册 novotel.top 和 novotel.vip 的时间 9 月 28 日。目前不能访问，没有建站，没有解析，也没有跳转。

结论，Accor SA 明知 novotel.top 和 novotel.vip 的存在，自己不注册？放任别人注册，然后等别人注册以后来仲裁。

这还不算，在提出仲裁的时候，事实表明 Accor SA 已经意识到 novotel 域名的重要性，他完全可以自己注册进行保护其他数十个后缀的域名，但仍然没有？？因此，九弟新媒才有机会注册到了自己喜欢的后四个域名。

第二回合

九弟新媒注册了 novotel.link, novotel.store, novotel.work, novotel.fun 域名。随后，Accor SA 提起“新增争议域名”（裁决 3. 案件程序），仲裁中心决定合并审理，变成了现在的仲裁六个域名的案件。

自己不注册，别人注册就抢，Accor SA 的这种行为，和强盗有什么区别呢？区别就是强盗自己动手，而 Accor SA 利用 WIPO 仲裁。

第三回合 直至现在，至少还有 69 个 novotel 新顶级域名可以注册（附件 9），Accor SA 为什么不注册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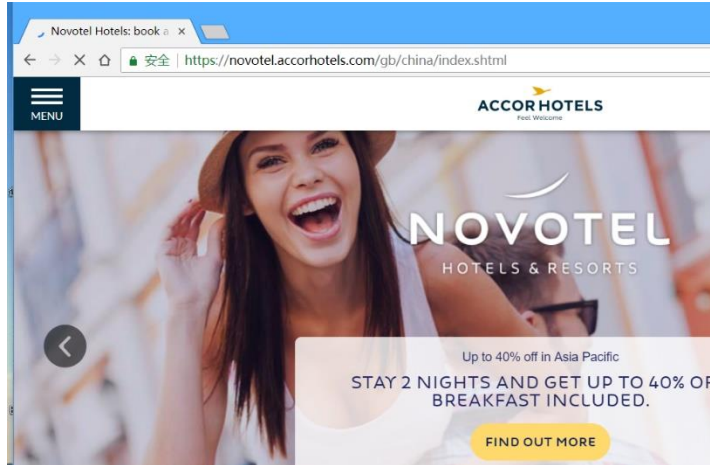
2018 年 4 月 6 日，九弟新媒又注册 novotel.online 域名，随后 2018 年 4 月 25 日，九弟新媒收到了 Accor SA 代理人的律师函（附件 6），这不是又来抢劫吗？九弟新媒回信计划 10 元让出此域名，Accor SA 都舍不得出，是不是还要仲裁呢？拭目以待……

通俗点说就是 Accor SA 自己不注册，九弟新媒注册了，Accor SA 就来抢，如此三次。

7.3 反向域名侵夺（Reverse Domain Name Hijacking）

首先，九弟新媒使用真实身份通过合法途径使用合法手段注册 novotel.top 等域名是为了自己公司使用，九弟新媒设计 novotel 的含义是新通讯（novo + tel），新媒体通讯是未来九弟新媒要开展的业务，现在提早储备域名，合情合理。Novotel.top 等域名目前没有做与酒店相关的业务，没有给 novotel 酒店商标带来不利影响，因为新通讯属于通讯领域。

其次，Accor SA 之前注册有 accorhotels.com 等域名并正常使用，也注册了 novotel.com 等域名，但没有独立建站，没有正常使用，是跳转到了 accorhotels.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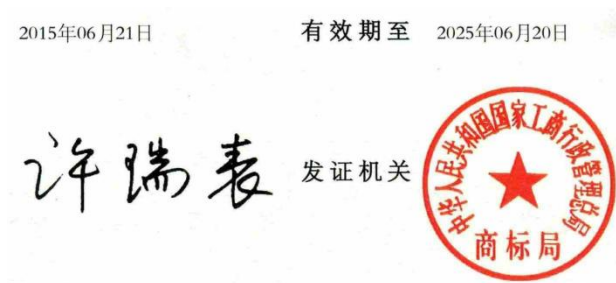


英文版，页面有 NOVOTEL 标识（中文版没有 novotel 标识）。

Novotel.net, novotel.org 等一批域名也向 Novotel.com 一样，都没有建站，而是使用了和 Novotel.com 一样的跳转。novotel 域名没有使用建站。

Accor SA 当初没有注册 novotel.top, novotel.vip, novotel.link, novotel.store, novotel.work, novotel.fun 等域名，并没有给出适当的理由，为什么自己不注册，可为而不为？

第三，Accor SA 始终没有出具带有中国商标局公章的 novotel 商标注册证。



九弟新媒在注册 novotel 域名时，没有收到 TMCH (Trademark Clearing House) 全球商标信息交换库中的商标提醒。

综上，九弟新媒注册及使用 novotel 域名是为了自己公司发展需要，没有恶意，没有给 novotel 酒店商标带来不利影响；Accor SA 在被投诉的域名注册之前已经注册并使用完全不同的其他域名 accorhotels, 争议中没有叙述其当初未注册该争议域名 novotel.top, novotel.vip, novotel.link, novotel.store, novotel.work, novotel.fun 等的理由；没有证据表明，novotel 在中国通讯领域是驰名商标。

如果任何商标权人都可依据其注册商标对抗已经注册的域名，那现有的许多注册域名将失去存在的基础，互联网的发展秩序将会紊乱。

请求法官判定 Accor SA 反向域名侵夺成立。

综上所述，此裁决漏洞百出，结论不公。
请求法院公正判决。

附件 16 份，目录在附页

此致

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附：本起诉状副本 1 份

起诉人

单位：宁波市镇海九弟新媒体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宪春

年 月 日

注：1、本起诉状供公民提起民事、行政诉讼用，用钢笔或毛笔书写。

2、“原告”、“被告”栏，均应写明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日（对民事被告的出生年月日确实不知的，可写其年龄）、民族、籍贯、职业或工作单位和职务、住址等。被告是法人、组织或行政机关的，应写明其名称和所在地址。

3、“事实与理由”部分的空格不够用时，可增加中页。

4、起诉状副本份数，应按被告的人数提交。